

Befar Group Co., Ltd **濱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**

H股股東溝通政策

1. 目標

- 1.1 本H股股東溝通政策(「**本政策**」)載列濱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(「**本公司**」)就與本公司H股股東(「**H股股東**」)溝通所採納的原則，旨在確保與H股股東進行透明、準確及公開之溝通。

2. 總則

- 2.1 本公司董事會(「**董事會**」)應與H股股東及投資界保持持續對話，並將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，並反映與H股股東溝通之現行最佳做法。
- 2.2 資訊主要透過本公司年度報告、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(如有)、年度股東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會，以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「**聯交所**」)網站(www.hkexnews.hk)及本公司網站(www.befar.com)提供提交予聯交所以供發佈之披露資料、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向H股股東傳達。

3. 溝通渠道

H股股東查詢

- 3.1 本公司之聯絡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，以便H股股東就其對本公司之任何疑問進行查詢。
- 3.2 H股股東可向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查詢其所持有的H股股份。詳情如下：

名稱：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

地址：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-1716號舖

- 3.3 H股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之資料，惟以該等資料屬公開可得者為限。

公司通訊

- 3.4 公司通訊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（「**上市規則**」）賦予該詞的涵義，包括但不限於：(i)董事會報告、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；(ii)中期報告；(iii)股東會通告；(iv)上市文件；(v)通函；及(vi)代表委任表格。
- 3.5 公司通訊應及時向H股股東提供。公司通訊應以簡明易懂的語言編寫，並同時提供中英文版本。
- 3.6 本公司鼓勵H股股東向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其聯絡詳情（特別是電郵地址）等資料，以利於及時有效的溝通。

公司網站

- 3.7 本公司網站(www.befar.com)向H股股東提供公司資料，例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（統稱「**本集團**」）之主要業務活動及財務摘要。此外，網站亦提供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之資料，以及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能。
- 3.8 於業績經董事會批准後，本公司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業績公告。業績公告載有本集團之表現及業績、建議股息派付（如有）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詳情，以及上市規則不時要求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。
- 3.9 本公司發佈以供在聯交所網站刊載之資料，亦會迅速刊載於本公司網站。該等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年度報告、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（如有）、公告、通函、股東會通告及上市規則不時要求刊發之任何其他資料。
- 3.10 本公司不時發佈之新聞稿及通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。
- 3.11 本公司網站上之資料會定期更新。

H股股東會

- 3.12 股東會為本公司與H股股東進行建設性溝通提供機會。
- 3.13 股東會應作出適當安排，以鼓勵H股股東參與。

- 3.14 年度股東會（「**年度股東會**」）通告、相關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各年度股東會舉行日期前至少21日（或上市規則不時要求的任何其他期間）向H股股東發送。通函將載有建議決議案之詳情及其他相關資料。本公司亦應向H股股東提供代表委任表格，以便其委任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。
- 3.15 董事會成員（特別是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委派代表）、適當之高級管理人員及外部核數師應出席年度股東會，以回答H股股東之提問。
- 3.16 本公司將不時檢討股東會程序，以確保其符合本公司之公司章程、上市規則及中國適用法律之要求，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。股東會將就每項實質獨立之事項提出單獨決議案以進行表決。股東會主持人將提議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，以投票方式對各項決議案（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之決議案除外）進行表決。股東會將委任監票員負責點票。表決結果將於股東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發佈。

4. 投資市場溝通

- 4.1 為促進本公司、H股股東與投資界之間之溝通，本公司將不時與H股股東、潛在投資者及分析師舉行業績發佈會、會議、會晤及非交易路演。
- 4.2 有機會與投資者、分析師、媒體或其他相關第三方進行接觸或對話之本公司董事及僱員，須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項下之披露義務及要求。

5. H股股東隱私

- 5.1 本公司確認H股股東隱私之重要性，且除非聯交所、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適用法律法規要求，否則未經H股股東同意，本公司不會披露其資料。

6. 其他

- 6.1 本政策經董事會審議批准後，自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。
- 6.2 本政策由董事會負責詮釋。

（若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有任何歧義，概以英文版本為準。）